

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

部门决算公开

2023 年 10 月 24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

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市有关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落实国家新颁布的《信访条例》，参与起草制订我区有关信访工作的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当好区委、区政府在信访工作方面的参谋，推动全区信访工作的开展。

2、代表区委、区政府受理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保证信访渠道畅通。协调处理群众集体进京、到省、到市、来区上访，参与解决群体性、突发性和异常性上访事件。

3、承办上级领导机关及领导同志批示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领导同志对信访批示件的落实，交办、督办或查办信访事项。

4、组织排查上访隐患，超前化解矛盾，着力解决好集体访、越级访、重复访，维护社会稳定。

5、负责受理、转办、交办群众来信来访事项，督办协调信访问题。

6、调查研究，收集和筛选信访信息，分析信访形势，把握信访态势，控制总体局面，及时向区委、区政府及领导同志反映来信来访中的建议、意见、问题和重大的社情民意，为区委、区政府提供有关方针政策的建议和息。

7、向信访人宣传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提供咨询服务，引导群众依法信访。

8、督促、检查和指导全区信访业务工作，总结信访工

作经验，培训信访干部，加强队伍建设。

9、负责指导全区信访工作的业务建设和理论建设；制定并组织实施信访工作发展规划。

10、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2022年度 部门决算表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48.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14.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7.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5.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0.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8.19	本年支出合计	58	548.1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48.19	总计	62	548.1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 行； 31行 = (27+28+29) 行；

58行 = (32+33+...+57) 行； 62行 = (58+59+60) 行。

2022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548.19	548.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4.13	414.1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192.09	192.09					
2010301		行政运行	5.58	5.58					
2010308		信访事务	186.51	186.51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22.04	222.04					
2013601		行政运行	222.04	222.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5	27.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5	27.9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1	10.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16.28	16.2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0.86	0.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35	65.35					
21004		公共卫生	41.88	41.8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 处理	41.88	41.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7	23.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1	8.6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86	14.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76	40.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76	40.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36	27.36					
2210202		提租补贴	5.07	5.07					
2210203		购房补贴	8.33	8.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548.19	348.81	199.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4.13	256.63	157.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92.09	34.59	157.50			
2010301	行政运行		5.58	5.58				
2010308	信访事务		186.51	29.01	157.5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22.04	222.04				
2013601	行政运行		222.04	222.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5	27.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5	27.9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1	10.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8	16.2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6	0.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35	23.47	41.88			
21004	公共卫生		41.88		41.8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1.88		41.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7	23.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1	8.6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86	14.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76	40.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76	40.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36	27.36				
2210202	提租补贴		5.07	5.07				
2210203	购房补贴		8.33	8.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 + 3 + 4 + 5 + 6) 栏各行。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8.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14.13	414.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95	27.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5.35	65.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0.76	40.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48.19	本年支出合计	59	548.19	548.1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48.19	总计	64	548.19	548.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 + 2 + 3) 行；28行 = (29 + 30 + 31) 行；32行 = (27 + 28) 行；

59行 = (33 + 34 + ... + 58) 行；64行 = (59 + 60) 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548.19	348.81	199.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4.13	256.63	157.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92.09	34.59	157.50
2010301			行政运行	5.58	5.58	
2010308			信访事务	186.51	29.01	157.5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22.04	222.04	
2013601			行政运行	222.04	222.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5	27.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5	27.9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1	10.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28	16.2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6	0.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35	23.47	41.88
21004			公共卫生	41.88		41.8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1.88		41.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7	23.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61	8.6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86	14.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8.81	40.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76	40.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36	27.36	
2210202			提租补贴	5.07	5.07	
2210203			购房补贴	8.33	8.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8.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9.69	30201	办公费	1.7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71.34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19.88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10.28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28	30206	电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2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61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0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6	30211	差旅费	0.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5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10.8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2.8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98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8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3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1			
人员经费合计		331.78	公用经费合计					17.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说明：2022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说明：2022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 = (2+3+6) 栏；3栏 = (4+5) 栏；7栏 = (8+9+12) 栏；9栏 = (10+11) 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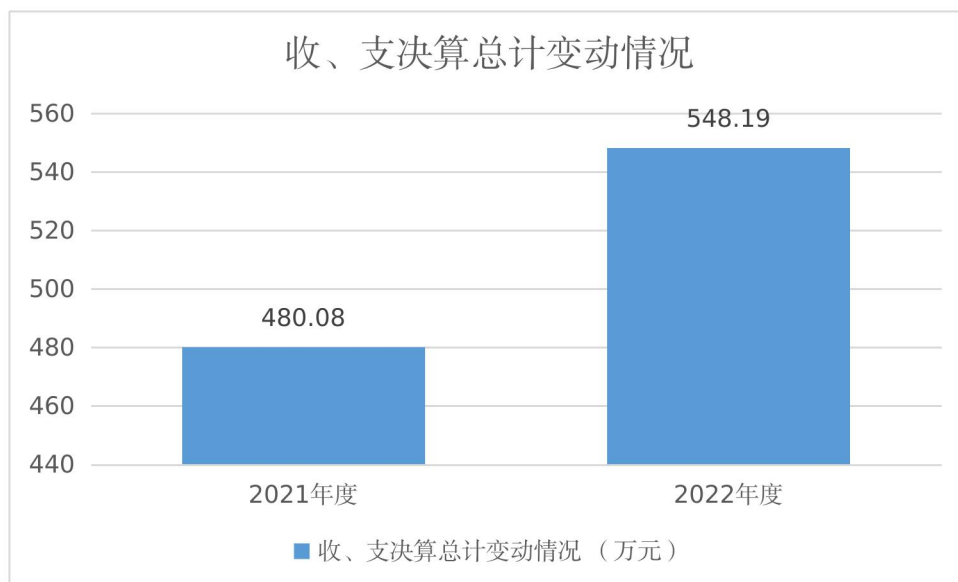
说明：2022 年度，本部门无“三公”经费。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548.1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8.11 万元，增长 14.2%，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隔离酒店经费，用于疫情防控，二是进行了人员工资调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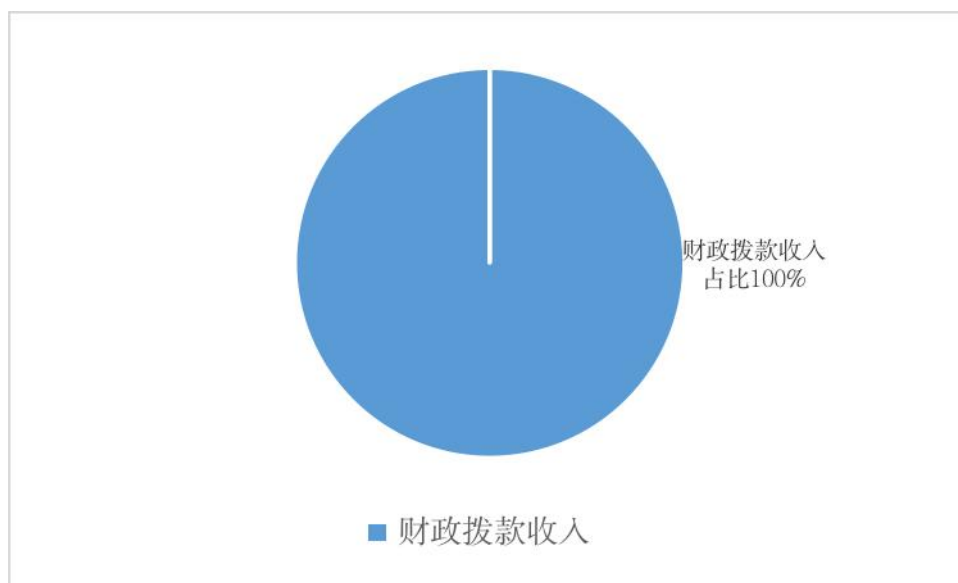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548.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48.19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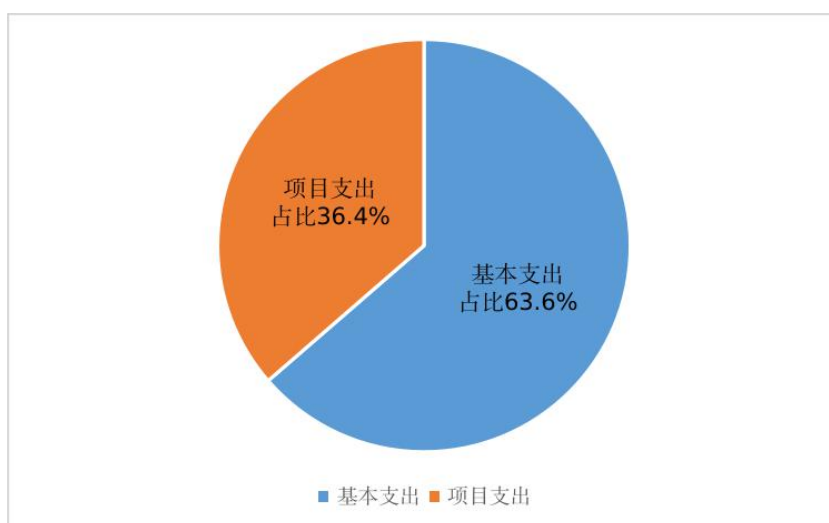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548.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8.81 万元，占本年支出 63.6%；项目支出 199.38 万元，占本年支出 36.4%。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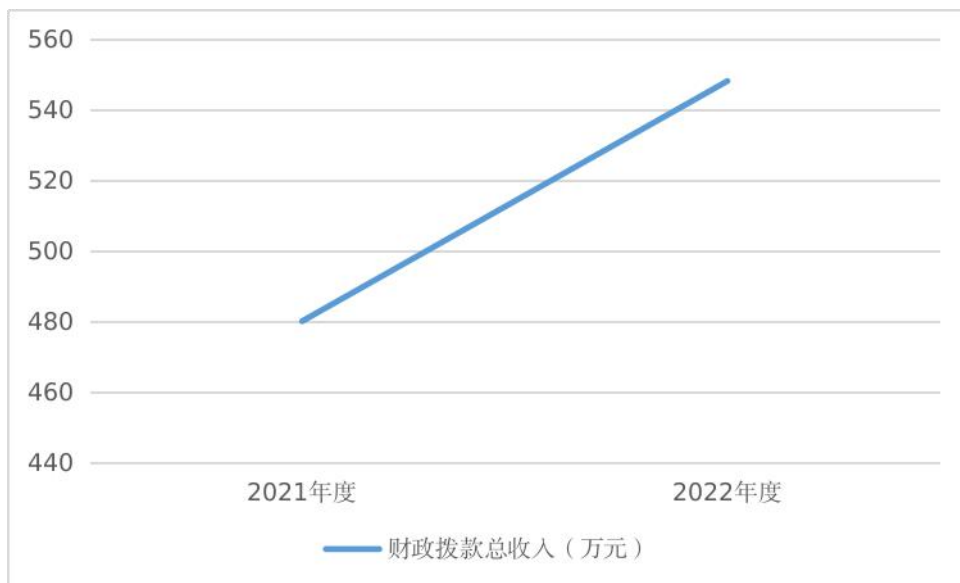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48.1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8.11 万元，增长 14.2%。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隔离酒店经费，用于疫情防控，二是进行了人员工资调标。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8.19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68.11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隔离酒店经费，用于疫情防控，二是进行了人员工资调标。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8.1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8.11 万元，增长 14.2%。主要原因一是增

加了隔离酒店经费，用于疫情防控，二是进行了人员工资调标。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48.1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14.13 万元，占 75.5%。主要是用于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和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7.95 万元，占 5.1%。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 65.35 万元，占 11.9%，主要是用于公共卫生支出和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 40.76 万元，占 7.5%，主要是用于住房改革支出。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30.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8.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3%。其中：基本支出 348.81 万元，项目支出 199.38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法律顾问经费 20 万元，用于加强法治信访建设，聘请律师参与接访工作。主要成效：积极发挥了律师的专业优势，为信访工作提供法律支持，为上访人提供法律援助。临时人员工作经费 35.71 万元，用于第三方劳务聘用人员经费支出，主要成效：保障了各项信访工作的有效运行；信访工作经费 101.79 万元，用于区开展信访专项

工作，主要成效：用于区信访接待服务中心及入驻部门日常办公、联合接访等工作；受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信访业务、信访事项复查复核、信访干部教育培训，信访信息系统、区长信箱等平台的日常运转、维护等保障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全年信访工作绩效目标；隔离酒店经费 41.88 万元，用于疫情防控隔离酒店的运营保障。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31.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7.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6.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压减了项目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1.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6%。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9%。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88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隔离酒店经费,用于疫情防控专项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0.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5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6.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5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0.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调整了公积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6.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8.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48.8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31.7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17.0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较上年保持不变。

1. 我部门2022年无出国（境）费。
2. 我部门2022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 我部门2022年无公务接待活动及费用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03万元，比2021年度减少5.53万元，下降24.5%。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压减。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9.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3.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9.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9.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无公务用车；无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无机要通信用车辆，无应急保障用车辆、无执法执勤用车辆、无特种专业技术用车辆、无离退休干部用车辆、无其他用车。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3个，资金199.3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36.4%。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部门预算资金到位率和预算执行率总体较高，部门资金管理严格落实相关财务规章制度，核算规范，开支范围及标准合理。全区信访工作法治化水平不断加强，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按期办结率、群众满意率达到市信访局对我区的考核指标，收集、汇总、分析社情民意，提出意见建议，供区委、区政

府决策参考的目标也完成较好。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548.1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总体均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3 个一级项目。

1. 律师顾问经费绩效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律师每周一至周五在区信访接待中心坐班,参与矛盾纠纷调解、调处工作。陪同市区领导接待上访群众,就群众反映的问题进行现场解释、解答,宣传相关法律政策,并对信访积案推进化解提供法律服务,提出专业意见建议。

2. 临时人员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71 万元,执行数 35.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信访工作力量得到充实,群众来访、来信和网上投诉信访事项受理及时、规范。收集、汇总、分析社情民意,提出意见建议,供区委、区政府决策参考,推动从政策层面解决信访问题。

3. 信访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1.79 万元,执行数 101.79 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意见建议类信访事项回复率达到 100%,信访事项按期办结率 100%,群众满意率达到 95%以上;二是深入开展市区领导大接访和信访矛盾化

解攻坚，解决了一批疑难问题；三是保障开展信访调研、督查等工作扎实有效。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进一步规范绩效管理秩序，严格落实绩效自评制度，按时进行自评自查。进一步加大研究论证力度，严密结合信访业务工作实际，从全力保障全区信访业务工作正常运转出发，最大限度优化项目设定，确保资金的最优化使用，全面提升预算执行率。进一步严格财务规章制度，严格落实各项财务规定，从预算到执行，从监控到自评，严格落实每一个环节，确保不出任何差错。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要敏感时期信访保障工作

完成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党的二十大等重要敏感时期信访安全保障任务，实现了“四个不发生”的任务目标。

二、信访积案化解工作

开展信访积案化解攻坚行动，推动化解了一批重难点案件，取得明显成效。

三、《信访工作条例》学习宣传工作

开展《信访工作条例》集中宣传活动，全区共接待群众 2000 余名，发放宣传品 3000 余册，解答群众咨询 300 余条，受理各类信访事项 10 余件，《条例》“进单位、进企业、进家门、进群众心中”取得明显成效。

四、信访工作基础持续夯实

不断提升一线接访接待服务水平，“矛盾化解在辖区，人员吸附在当地”效果更加明显。始终聚焦群众参评率、满意率做工作，不断提升新时代网上信访工作水平。强力推进区矛调中心高效运行，全面引进专业人员常态化入驻。着眼发力信访人才队伍建设，加大参观见学、授课辅导、在线指导、集中交流等研究力度。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重要敏感时期信访保障政治大考取得完胜	完成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党的二十大等重要敏感时期信访安全保障任务，实现了“四个不发生”的任务目标。	完成
2	信访积案化解工作	开展信访积案化解攻坚行动，推动化解了一批重难点案件，取得明显成效。	完成
3	《信访工作条例》学习宣传工作	开展《信访工作条例》集中宣传活动，全区共接待群众 2000 余名，发放宣传品 3000 余册，解答群众咨询 300 余条，受理各类信访事项 10 余件，《条例》“进单位、进企业、进家门、进群众心中”取得明显成效。	完成
4	信访工作基础持续夯实	不断提升一线接访接待服务水平，“矛盾化解在辖区，人员吸附在当地”效果更加明显。始终聚焦群众参评率、满意率做工作，不断提升新时代网上信访工作水平。强力推进区矛调中心高效运行，全面引进专业人员常态化入驻。着眼发力信访人才队伍建设，加大参观见学、授课辅导、在线指导、集中交流等研究力度。	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 政府办公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信访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其他共产党)(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事务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

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

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公开咨询电话：027-85481715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

填报日期：2023.10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				
基本支出总额		348.81		项目支出总额		199.38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 总额	548.19	548.19	100%	20	
年度目标 1:(40分)		聘用临时人员 8 人, 保证临时工作人员全年在位在岗, 规范、及时办理办结信访业务。聘用律师人数最少 2 人, 出勤率达到 100%, 及时受理案件, 参与处理信访案件超过 50 件。预算执行准确, 信访事项及时受理、办理及时, 初信初访一次性办结率达到 95%, 无案件投诉, 调查问卷群众满意率达到 95%。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出勤率	100%	100%	6
			聘用律师人数	≥2 人	20 人	
			律师参与处理信访案件件数	≥50 件	≥50 件	
		质量指标	人员出勤率	100%	100%	7
			意见建议类信访事项回复率	100%	100%	
			律师出勤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按期办理率	100%	100%	4
			案件受理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	3
	社会效益指标	初信初访一次性办结率	≥95%	≥95%	5	
		案件投诉次数	0 次	0 次	5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95%	10		

年度目标 2: (40 分)		参与完成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工作，复查复核参与率达到 100%，完善信访事项三级终结程序，区党政主要领导阅信件不低于 50 件，区党政主要领导包案化解不低于 5 件，案件规范办理，重点信访案件均结案，实现网上信访占比达到 50%以上，案件受理及时并按期办结，政策、法律宣传到位，宣传形式不低于 2 种，无因信访问题引发的极端恶性事件发生，调查群众满意率达到 95%。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复查复核参与率	100%	100%	7
			区党政主要领导阅信件数	≥50 件	≥100 件	
			区党政主要领导包案化解数	5 件	≥8 件	
			网上信访占比率	≥50%	≥80%	
			非正常上访劝返率	100%	100%	
	产出指标	产出质量	案件规范办理率	100%	100%	5
			重点信访案件结案率	≥70%	100%	
			驻京工作人员出勤率	100%	100%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	5	
	产出指标	完成时效	案件受理及时率	100%	100%	3
			按期办结率	100%	100%	
			非正常上访劝返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信访事项三级终结程序完善率	100%	100%	10
			政策、法律宣传形式多样性	≥2 种	≥2 种	
因信访问题引发的极端恶性事件			0 次	0 次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率	≥95%	≥95%	10	

二、2022 年度律师顾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

填报日期：2023.10

项目名称		律师顾问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信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信访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	2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通过发挥律师的专业优势，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信访问题，引导信访人员依法信访、理性维权，维护信访人员的合法权益，促进信访事项得到依法公正处理。		2021年累计提供法律咨询200余人次，参与信访接待次数200余次，引导分类处理次数150余次，参与信访疑难案件化解次数50余次。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律师人数	≥2人	20人	5
			律师参与处理信访案件件数	≥50件	≥50件	5
		质量指标	律师出勤率	100%	100%	5
			律师处理一般性信访案件准确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案件受理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处理率	100%	100%	5
			案件投诉次数	0次	0次	5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95%	10

三、2022 年度临时人员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

填报日期：2023.10

项目名称		临时人员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信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信访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5.71	35.71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临时工作人员全年在位在岗，积极宣传相关法律政策，规范、及时办理办结信访业务，完成市下达的绩效目标任务，保障全区信访稳定工作更好的开展，为我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全年人员保持在岗在位，保障各项工作有序运行。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数量指标		人员在位数	8人	8人	3
			政策宣传率	100%	100%	2
	质量指标		人员出勤率	100%	100%	5
			信访业务规范办理率	100%	100%	5
			意见建议类信访事项回复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按期办理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初信初访一次性办结率	≥95%	≥95%	
			接访劝返及时性	100%	100%	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95%	10	

四、2022 年度信访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武汉市江汉区信访局

填报日期：2023.10

项目名称		信访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信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信访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1.79	101.79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6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按时、办理办结信访案件，录入信访事项，区党政领导报案化解数达到5件，积极宣传依法上访、合法维权，规范信访秩序，保障全区信访稳定工作顺利开展，完成市下达绩效目标。			按时、办理办结信访案件，录入信访事项，区党政领导报案化解数达到5件以上，积极宣传依法上访、合法维权，规范信访秩序，保障全区信访稳定工作顺利开展，完成市下达绩效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党政主要领导阅信件数	≥50件	≥100件	5	
			信访事项录入率	100%	100%	5	
			信访案件办结率	100%	100%	5	
			区党政主要领导包案化解数	5件	≥5件	5	
			网上信访占比率	≥50%	≥80%	5	
		质量指标	重点信访案件结案率	100%	100%	3	
			领导接访完成率	100%	100%	3	
			规范办结率	100%	100%	4	
		时效指标	受理及时率	100%	100%	2	
			按期办理率	100%	100%	3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法律宣传形式多样性	≥2种	≥2种	5	
			因信访问题引发的极端恶性事件	0次	0次	5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95%	5			